

白河县文广旅游局

2017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中省关于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中省市旅游业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文化文物、广播影视、新闻出版事业及产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促进全县旅游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加快旅游产业发展。

(2) 积极推进全县文化文物广电领域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体制机制改革；负责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科研及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和统筹安排事业建设经费预算。

(3)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宣传、文化艺术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广播电视宣传、文化艺术创作、舞台艺术精品工程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优秀新闻稿件及各类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作品的创作、评选、推荐工作；指导管理全县文学、艺术事业和艺术表演团体以及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宣传工作。

(4) 拟订全县广播电影电视事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广播电视发射、节目传送、节目监测和安全播出管理；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综合覆盖等重大事项的指导、协调和管理；建立健全广播电视村村通工作的长效机制，构建农村广播电视的公共服务体系；负责对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节目的业务监管；管理全县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负责全县电影发行、放映及音像制品和广播电视节目的交流进口管理工作。

(5) 拟订全县文化广电产业发展规划，统筹、指导、协调

全县文化产业发展；指导全县艺术创作与生产，扶持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文艺品种，推进各门类艺术生产的发展；组织管理全县重大文化活动，制定全县性文化艺术比赛、评奖等活动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6）拟订全县文物保护及文博事业发展规划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文物古迹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优秀民族文化和地域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7）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对文化艺术及新闻出版经营活动和全县从事演艺、出版、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的民办机构的监管；负责对文化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和出版物市场管理；组织协调全县文化市场“扫黄打非”工作；指导查处非法出版物和非法出版活动的案件。

（8）负责新闻单位记者证的管理，负责媒体驻县分支机构和记者站的监管，协助查处违法新闻活动；负责全县著作权管理工作。

（9）指导管理全县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文化宣传工作。

（10）指导管理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系统有关协会、学会、研究会工作。

（11）制定全县旅游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旅游资源普查，指导乡镇旅游发展规划的编制及实施。

（12）研究制定全县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协调全县旅游商品、宣传品和纪念品的开发；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组织重大旅游促销活动。

（13）协调指导全县旅游景区（点）规划和开发建设；审查

旅游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协调指导全县旅游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全县旅游景区（点）质量等级划分及评定有关工作；协调指导红色旅游工作。

（14）组织实施全县旅游行业执行各类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研究制定全县旅游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经营国内、国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设立的前置审查；负责全县宾馆、饭店、农家乐的星级评定与导游年检；指导全县乡村旅游发展，开展省市级旅游示范村申报工作。

（15）依法管理全县旅游市场，加强旅游市场监督检查，优化旅游业发展环境；受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的合法权益。

（16）负责全县旅游综合协调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组织开展旅游行业安全执法检查，协助处理旅游安全事故；负责全县假日旅游指挥中心的日常工作。

（17）制定实施全县旅游行业教育培训规划和人才培养计划；指导全县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和诚信体系建设。

（18）负责组织有关本县旅游业发展重大课题调研、旅游市场调查、旅游统计分析、旅游信息发布和旅游网站建设。

（19）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7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文化工作

1、争创文化先进县工作。今年以来，县委、县政府将文化工作作为追赶超越，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举措，纳入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健全和完善党委领导、政府管理、部门协调、权责分明、统筹推进的文化建设协调机制，召开县委常委会议、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解决文化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统

筹实施重大文化服务工程，集中力量推进现代化公共文化体系建设。对照《陕西省文化先进县评选复查标准》，开展了省级文化先进县复验、文化先进镇、村创建各项组织工作，提出了“文化兴县”发展战略，将文化建设作为加快建设美丽富裕新白河的重要内容，纳入县委、县政府年度综合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体系，各镇、各相关部门对照标准主动作为，突出重点，狠抓落实，积极做好创建各项工作。目前各项创建工作已全部完成，经向省文化厅汇报，得到充分的肯定，并给予工作免检，直接予以认定确认。

2、加快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一是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政策软环境。今年以来，县委办、政府办印发了《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白河县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和《白河县政府购买公共演出服务实施办法》等文件，真正做到文化和经济、社会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协调发展，形成了县委、县政府统一领导、文化部门牵头抓总、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各镇推动落实的良好工作局面。二是不断加强公共文化基本保障。按照我县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标准，测算了公共文化服务所需的保障资金，并纳入县财政预算，全年预算文化事业费 2223.59 万元，在此基础上，2017 年财政新增预算 180 万元用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投资 450 余万元改建文化馆业务用房 700 余 m²，改建 1000 余 m²，无偿调拨国有资产房屋 3800 m²作为图书馆、文管所业务用房，价值 1800 万元。我局通过争取项目，积极筹措 80 万元资金用于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极大地保证了我县文化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县公共文化服务本级财政预算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三是加强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各镇按照《陕西省基层

《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标准》的要求，加快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依托已建成的镇综合文化站、村两委活动中心进行维修改造、重新布置。34个镇、村、社区（搬迁社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全部完成，建成示范点4处。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达标率28%，县上调拨公共资产3000m²作为图书馆业务用房。全县万人拥有公共图书馆设施面积达385m²，超过考核标准要求。县图书馆争取到维修改造资金200万元，正在制定维修改造方案，待明年房屋正式交付后启动维修工程。四是积极做好非遗申报工作，聘请省群艺馆非遗专家到我县现场勘查、调研，将“白河三苦梯田”作为非遗技艺项目进行申报，已完成视频资料拍摄和文本编制工作，目前申报文本已上报市局。五是扎实做好深化改革工作。启动文化馆、图书馆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及时召开改革会议，组建理事会，聘请相关人员参与单位管理，目前运行正常，改革全部完成。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改革待市改革方案出台后进行。

3、扎实有序开展文化惠民工作。将文化惠民与脱贫攻坚、“两学一做”、安全生产等紧密结合，组织创作编排一批反映时代特征，接近农村实际，富有生活情趣、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并配合精准扶贫、综治维稳、法制宣传、农村环境整治、新民风建设等活动深入基层，通过送文化下乡、走基层、进社区活动平台，把党的各项政策通过文艺的形式送到群众中。一是组织城乡联动开展建设“产业兴、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白河”系列文化活动的活动。春节、元宵节期间以“科技之春惠民生”，“迎新春联送万家”，“两馆一站满园春”，“同筑中国梦，共度书香年”等为主题的10余项文化活动，为群众书写春联500余幅，组织民俗

电影、谜语竞猜等活动 20 余场次。二是组织参加“云间桃花，水色白河”赏花游园，“养生祈福庙山寨，中华福地小武当”庙会文化活动。活动以花为媒，以节会友，开放合作，大力宣传推介白河自然生态和历史文化资源，助力县域经济快速发展和脱贫攻坚工作，进一步扩大白河文化旅游影响力和投资兴业的吸引力。三是组织开展助力脱贫攻坚，开展新民风建设免费送戏下乡活动，讲好白河故事。按照一镇一村一场的标准，文化馆在各社团申报节目的基础上，选择适宜农民群众观赏的节目，结合脱贫攻坚、新民风建设、法制宣传、政策宣讲，编排小品《我要当贫困户》、快板剧《新民风助力脱贫攻坚》等节目，组织免费送戏下乡演出 132 场，观众约 15 万人。四是文艺精品演出在安康再次亮相。复排《白河水色》在全县演出 4 场。在第十七届汉江龙舟节一县一专场演出中，我县编排的陕南风情歌舞《白河水色》再次精彩亮相首场演出，受到观众一致好评。五是打造活动品牌。县文化馆、图书馆为龙头，镇、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为补充，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实行“文化套餐”向“百姓点菜”模式转变，创办“群艺之声”，群星有约免费开放品牌，“三个一”服务和“你点书，我买单”公共服务模式，切实做到供需结合，精准服务。组织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成功承接陕西省暨与综合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服务示范活动，受到各方的充分肯定。六是图书馆着力打造“25 分钟阅读圈”，创办“诵读达人秀”，“钫人有约读书会”活动品牌，组织各种读书活动 48 场次，参与读者 1500 余人。发挥电子借阅机优势，依托流动图书车，积极开展“进军营，进学校，进农村，进企业，进敬老院”等各类免费开放活动 92 场次，发放宣传

资料，免费赠送图书报刊，开展错时服务，全年入馆读者 7 万余人次，外借图书 6.8 万册以上。积极开展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在各镇和县城各社区建立分馆，实现搬迁安置社区农家书屋全覆盖。积极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及时购置十九大报告及辅导资料，读本年费送到各镇、村图书室。2017 年我局新购置图书 1.4 万余册，书柜 50 个，免费赠送到各镇分馆。图书馆新购图书 1.2 万册，利用国家第六次图书馆评估机遇，结合图书馆实际，划分工作任务，有序做好创建各项工作，顺利通过省文化厅组织的验收和复验，有望获得国家二级图书馆称号。六是精心组织开展第二届社区文化节和第二届民歌大赛活动。结合免费送戏下乡演出，有各镇社区文化节，民歌大赛分会场进行集中展演，精选优秀节目和优秀选手参加县上演出，两项活动已于 11 月 12 日前全部完成。

4、持之以恒坚持两馆一站免费开放。每天坚持免费开放县文化馆、图书馆 8 小时以上，镇文化服务中心开放 7 小时以上。双休日均有领导带班，人员负责值班，保障免费开放工作有序进行。文化馆开放了舞蹈戏曲排练室、书画创作室、多功能厅等活动场所，免费为群众提供乐器、舞蹈、美术、书法培训，受益群众 20000 余人次。图书馆实现上网阅读、电子借阅，今年新购置图书 2.6 万册，人均新增公共图书馆藏书量 0.12 册。所有书籍实行免费借阅，并免费提供文献资料、档案与咨询，公益性讲座，观看影视、周末读书会等公共文化服务。各镇、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坚持电子阅览室、图书阅览室、文化活动室、多功能室免费开放，方便群众活动和读书。

5、加强规上文化企业培育管理。今年以来，我局加大了规上

文化企业培育力度，经筛选，确定等三家企业为培育对象，由局领导带队分别深入企业座谈，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协助企业解决问题。目前3家企业已入基本单位信息库，其中1户被国家统计局标识入库。在加大培育规上文化企业的同时，我们加强了对现有规上文化企业的管理。组织开展了系列文艺活动，以活动聚集人气，扩大影响，增加规上文化企业经营收入。截止11月规上文化营业收入达1251.8万元，同比增长43.05%。文化产业增加值增长12%以上。

6、加大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力度。加强文化市场管理，以稳定促进市场发展为宗旨，在鼓励发展文化产业的同时，依法对文化市场进行管理，定期召开各类文化市场专项整治活动，对网吧、书报刊、音像制品、歌舞娱乐行业等进行检查，特别加强了校园周边的一系列整治。组织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开展常规执法检查160余人次，135家次，对存在问题的单位责令其限时整改，确保了白河公共文化娱乐市场正常运转，有效杜绝了黄赌毒现象在我县发生，全县文化市场呈现出健康有序繁荣的态势。截止目前，全县文化市场和网络文化净化率均达95%以上。

7、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满足群众文化新需求。着眼于激发文化发展活力，创新文化事业发展理念和思路，注重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调动各方力量参与文化建设，着力营造文化发展繁荣的大环境。一是大力兴办群众文化团体。落实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文化事业建设的有关政策，制定出台激励措施，培育和壮大具有公益性特点的群众文艺团队、社区文化服务组织、民间文艺协会、村民自乐班等文艺组织，充分发挥了党委政府联系、服务群众工作的桥梁纽带作用。二是努力搭建多元文化供

给平台。组建文化志愿服务组织 85 支，动员志愿者参与基层文化建设和群众文化 活动，满足群众多方面、多样化文化需求。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 通过兴办实体、资助项目、赞助活动、提供设施等多种形式参与 公共文化服务。三是注重民间文化人才培养。建立了乡土人才库， 制定扶持文艺协会、民间剧团、农村业余演出队、自乐班的具体 办法，出台了《白河县星级社团评选及管理办法》，《文明单位帮 扶文艺社团实施办法》，已注册成立了民间艺术团体 42 个，发展 星级文艺社团 31 个，培养发展县级以上各类文艺协会会员 600 多人，实现了镇有文艺社 团，村有自乐班社的目标。部分文艺社 团已在中、省、市形成一定知名度，漂亮妈妈艺术团、蓝月亮艺术团、老干部文体协会、太极协会等文艺社团经常代表白河赴市 和其它县区演出。四是积极支持文艺精品创作。积极开展白河县 文学艺术精品评选活动，组织开展了四届政府文艺精品奖评选工 作，申报作品 150 余件。精心制定评选办法和评选细则，经县评 委会讨论通过后于 10 月 27 至 29 日委托市局聘请专业评审委进 行评选并请县评委会审定公示，结果待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后公布 并奖励。

（二）广播影视工作

1、宣传方式不断创新，宣传重点更加突出。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按照“把握主动、超前谋划、重点突出、板块操作”的工作思路，利用广播电视台媒体宣传优势，密集宣传全县各阶段重点工作，使党和政府的声音得以快速传递。电视台先后开设《脱贫攻坚进行时》等专题栏目 3 个，每天在白河新闻前 播出脱贫攻坚公益广告。截止 11 月底，在省台发稿 35 篇，市台 发稿 362 篇，本台播发《白河新闻》860 篇，进一步激发

了全县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决战追赶超越，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信心和决心。

2、广播电视持续发展。调频广播自开播以来，不断更新节目内容，目前自办节目已达到 5 个，安装调频音箱 200 余个，扩大了电台节目的覆盖面，有线电视通乡镇户户通工程全部完成主干网、分配网建设，截止 11 月底已完成农村入户安装 23441 户，财政预算拨付购买补助资金 286 万元，保证了避灾移民搬迁社区和农村有线电视不能通达地区正常收看电视节目，实现了户通、长期通。电视台按照“突出重点、狠抓落实、消除隐患、抓出实效”的安全播出原则，保障各项重大庆祝活动转播万无一失，实行节假日 24 小时轮班制度，确保安全播出“零事故”。

3、积极实施公益电影放映工程。按照每村每月放映一场电影的要求，全年共完成放映公益电影 1414 场，观众约 325103 人次。县电影公司与北京红鲤鱼数字电影院线公司合作成立了白河县艺城数字影院，于 2 月 14 日正式运营，增强了企业发展活力，填补了我县无数字影院的空白。正式运营后，免费为县“两代会”代表及环卫工、群众等放映电影 3 场，观众近 2000 人。

4、认真做好“百县万村”示范工程广播器材配送安装工作。根据市广播器材招标通知，精心组织，认真实施，协调督促县网络公司为 11 个村各安装应急广播器材一套，明确应急广播系统信息播发和运行维护的管理要求，确保每个示范点配置的广播器材有人维护，专人管理，确保示范点广播村村响、天天响。

5、扎实做好广播电视制播能力建设 扎实做好广播电视制

播能力建设扎实做好广播电视制播能力建设。积极争取国家贫困区县电视台制播能力建设项目，采购了一批高清广播电视设备，有效提升电视节目编播质量。

（三）旅游工作

旅游工作以追赶超越为总基调，以项目带动为抓手，以招商引资为突破，聚力推进工作，全力打造亮点，奋力追赶超越。按照打响品牌这一核心，倾力打造：自然风光游，名胜古迹游，靓丽小城游，美丽乡村游、宗教祈福游五大旅游品牌，积极实施一山一河一城一院一园一寨一村一湖（平顶山、红石河、县城、张黄大院、天宝园区、庙山寨、群力村、麻虎电站库区）八个旅游精品项目建设，全力做好各项工作。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880万元，占年度任务的145.9%，实现旅游综合收入8.53亿元，同比增长44.5%，接待旅游人数154.4万人，同比增长43.6%。

1、突出重点，强化宣传推介。上半年对我县旅游资源进行高密度、多方位的宣传推介。一是结合市旅游局旅游营销宣传总体要求，制定我县宣传活动方案；二是积极组团参加安康“春来早”旅游季西安推介会，大力宣传我县旅游资源和特色产品；三是配合组织开展“云间桃花，水色白河”赏花游园和“中华福地小武当”三月三庙会，邀请相关媒体对我县旅游资源进行宣传推介；四是利用丝博会、龙舟节、旅博会等节会，设立专门展位，对我县旅游资源及策划的一日游、二日游精品路线进行推介；五是做好旅游产品宣传推介，组织旅游产品参加各种节会推介，积极选送优秀产品参加全省旅游名优商品评选。一朵牡丹花茶在第五届大唐西市杯陕西旅游商品大赛中获得铜奖；六是加强网络、

电视、微信平台宣传推介旅游，开办文旅白河微信公众号，全年共发布信息 148 条，其中宣传部吴磊撰写的《桥儿沟街区首次迎 来外国游客》，关注量达 60 余万人次。

2、依托优势资源、发展乡村旅游。以“感受原生态，享受 纯天然”为主题，以“云间桃花，水色白河”，“大地艺术，梯彩天 宝”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特色乡村旅游起步扎实良 好，阶段成效相继出现。一是景区建设顺利推进。天宝景区以农 业园区建设为基础，以乡村休闲观光为目标，加快基础设施建设。 截至目前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1352 万元，投资完成率达 113%，天宝山 庄建成投运，景区大门、游服中心正在建设，16.6km 旅游环线基本贯通， 药王宫主体建成。修石坎梯地 1500 亩， 栽植美国三红紫薇、广 玉兰等景观树 3 种 1200 亩，种植采摘 园 100 亩，移动土石方 20000 立方米，新建厕所 3 座。三苦精 神纪念馆正在布展，铺设 7 米宽水 泥商砼道路 2000 米，修建 观光亭 2 个，并在道路两旁栽植树木进 行绿化美化。截止 11 月底接待游客 20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347 万元。桥儿沟历 史文化街区完成投资 12910 万元，水系改造 685 米，强弱电入 地全部完成，新发展业态 36 家。庙山寨景区 组织开展了三月 三庙会旅游活动。养生馆全部建成，人行步道重 新铺设，步道 花岗岩栏杆、路灯、音响安装竣工验收。 二是发展乡村旅游。 城关镇群力村被确定为十镇十村重点 村，利用交通便利，资源 良好，靠近县城的优势，成功组织第二 届赏花游园活动，接待 游客 10 余万人。结合旅游扶贫重点村建 设进行园区游步道铺 设，新建特色民居小木屋建设，修建观景亭 2 个，新建改造公 厕 3 处，修建汉水神女广场、停车场 4000 余 平方米。拓宽改

造道路 2.2 公里，种植桃园 500 亩，整理、管护 果园 500 亩。乡村旅游品牌初步形成。三是认真编制规划。结合我县丰富的旅游资源，对全县旅游总规修编的基础上，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对旅游资源进行实地踏勘，编制了 4 个旅游专项规划（东部片区概念性规划、梁家寨、张家大院景区修建性详细规划、沙帽山休闲运动公园概念规划），编制了全域旅游 3P 项目可研报告，天宝、庙山寨、张家大院景区开发项目可研报告，用规划引领全县旅游业快速发展。

3、扎实抓好创建工作。根据县上总体安排，积极推进 A 级景区和星级酒店、特色民宿、星级农家乐创建工作。在抓好各景区、酒店创建的同时积极协调市旅游局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技术评估指导，指出存在问题，积极进行整改，目前桥儿沟文化旅游街区、天宝 3A 级景区，正阳大酒店三星级酒店已顺利通过市景区评审委和酒店星级评委验收通过，已正式行文批复，庙山寨景区因道路安全等问题暂未通过。

（四）文物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文物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不断健全文物管理体制，强化管理措施，夯实管理责任，有效确保全县馆藏文物和田野文物安全。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调整充实全县打击文物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文物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为做好文物保护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二是全面落实责任。同各镇、文保员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夯实了文物保护工作责任，结合乡村旅游开发，全面开展文物普查登记，重点做好古村落、古民居、古庙宇、古祠堂等古建筑保护利用工作。三是严格规划

实施。按照不同等级文物保护要求，重大项目建设实施文物前置审查，切实保障文物安全。四是以项目建设为依托，抓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投资 600 余万元的张家大院下院维修保护工程顺利完工，保善堂等一批县保单位得到有效保护，张家大院安防、消防、展陈工程完成招投标，即将进点施工；黄家大院（桂花）维修保护工程完成招投标，住户征迁工作基本完成；保善堂将建成县博物馆，安防、消防、布展获省文物局立项，白河商会会馆拆除、抬升重建通过省文物考古工程协会专家组评审。通过项目实施，使文物古迹得到有效保护利用，切实让文物活起来。五是积极申报第七批全国文保单位和第七批省级文保单位。经过筛选，将张黄大院申报为国家文保单位，三苦梯田、双塔寺、北城门等申报为省保单位，所有材料均已上报省文物局。六是文管所完成搬迁。从 10 月底开始陆续将馆存文物从文化馆搬往保善堂，完成文管所的搬迁工作。

（五）机关自身建设。

1、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 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 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为抓手，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认真开展学习《党章》，学习习近平同志系列讲话，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积极组织广大党员投身到“追赶超越”脱贫攻坚工作中，以支部活动为契机，全面推动各项工作开展，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坚持每月召开一次党员大会，进行集中学习讨论，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支部委员和党小组会，对党建工作进行部署安排，增强了党员干部的个人素质，壮大、增强了队伍战斗力。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坚持每月一次理论学习，主要领导带头讲党课，

领导班子共讲党课 8 次，集中讨论专题 5 次，支部严格按程序按标准发展党员，办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党员能按时交纳党费，积极参加党组织的各项活动。全年新发展并按时转正党员 1 名，培养积极分子 1 名。

2、法制建设工作。认真做好单位网站管理工作，及时公开政务工作及各项相关信息。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年组织文广系统法制学习 4 次，提高了干部的法律意识和履职履责水平。县执法队组织全县文化市场经营单位进行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培训，切实提高安全经营、规范经营的意识和能力。并通过定期、不定期地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自查自评工作，对存在的不足及时整改，不断提高执法水平，确保了白河公共娱乐市场正常运转。

3、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认真完成了法制宣传、平安创建、社会风险评估、平安建设联系点包抓、调研等内容的十个一工作，组织引导庙山寨景区和慧群网吧创建平安景区和平安文化市场，已报县政法委待验收命名。积极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学习防护安全常识、主动参与平安创建工作，确保了文广系统和包建村的平安建设工作顺利进行，全年未出现不安全事故。

4、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切实落实班子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组织干部学习《党风廉政建设准则》，《党员纪律处分条例》，要求单位干部职工按照廉政准则办事，对不遵守单位各项工作纪律的严格执行绩效工资管理制度，对工作态度不端正，思想不积极，不遵守纪律，工作懒散等情况进行明察暗访，及时发现问题，把好作风建设关口。

5、宣传精神文明及新民风建设工作。按照县委宣传部的年

初部署，局党组中心组制定了理论学习计划，加强对文广系统党员领导干部意识形态的培训，中心组全年组织集中学习 12 次，并做到“一学一报”。积极组织开展了春节系列文化活动、第二届社区文化节和名歌大赛、“云间桃花，水色白河”赏花游园，“养生祈福庙山寨，中华福地小武当”庙会等大型文化活动近 20 场，组织“精准扶贫、文化同行”10 余场次。完成了党报党刊征订和发稿任务。圆满的完成了宣传及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六）中心工作

1、精准扶贫工作。一是提高工作认识。选派了一名领导到帮扶村任第一书记，同时还选派一名同志为工作队员。按照要求完成了扶贫对象识别及数据清洗工作，建立完善脱贫攻坚村级档案和入户档案。结合村情，同时我局 25 名干部结对帮扶 166 户贫困户，要求帮扶责任人每月至少到户 2 次，认真摸清帮扶贫困户基本情况，找准帮扶办法，制定帮扶计划，落实帮扶措施，今年将有 7 户实现脱贫。为玉门村购置旋耕机两台，购买肥料 30 吨，干部个人每人为贫困户捐款 200 元用于购买农资，平时到村经常为贫困户购买慰问品。启动了异地搬迁、村安置点工程。组织开展了新民风建设及脱贫攻坚文艺演出，宣讲脱贫政策。二是加大宣传力度。我局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微信平台、文艺下乡等平台，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突出脱贫专项工作、帮扶先进典型、残疾人脱贫攻坚先进事迹的宣传，引导社会各界、各行业和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到活动中来。县电视台开设《脱贫攻坚进行时》专题栏目，积极向省市传送扶贫类稿件 60 余条。“刘家成 一双腿跪行奋力脱贫”、“巴文成一失去双手也能做脱贫路上的能手”、“陈新贵一扶智扶志 产业助力脱贫”、“熊隆辉一刺儿头的蜕变”等一系列反映残疾人脱贫攻坚的先进事迹在省、市台报道，通过宣传扩大了脱贫攻坚工作

的影响，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我县脱贫攻坚战的浓厚氛围，用榜样的力量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及社会力量在脱贫攻坚主战场建功立业。为进一步加强文化扶贫工作成效，组织开展了“精准扶贫·文化同行”文化惠民演出，免费为各镇、村开展送戏、送演出 132 场次，使奋战在脱贫攻坚的广大干部群众享受到了难得的文化餐。新编排的精准扶贫相关的文艺节目，其中快板剧《新民风助力脱贫》、快板舞《新民风七字哥》、小品《我要当贫困户》等节目通过诙谐幽默的语言、优美的肢体动作将贫困村日新月异的变化展现的淋漓尽致，对贫困户增强脱贫信心，尽快摆脱贫困起到了很好的宣传和促进作用。尤其是在交通不便，偏远高山的贫困村，在广大群众期盼许久的情况下风雨无阻的进行演出，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社会反响强烈。

2、招商引资工作。引进陕西捷锐广告标识设计制作有限公司落户安康高新白河飞地工业园区，该项目计划投资 5000 万元，目前已新建厂房 3300 平方米，购置安装设备 40 余套，已完成投资 1800 余万元。

3、双创工作。建立健全卫生管理组织和各项卫生管理制度。坚持开展周五义务清扫活动，落实单位门前四包。以疾病预防、心理健康等内容进行专题健康知识讲座 4 次。积极创建市级卫生先进单位，已完成各项档案资料准备工作，10 月底已接收市双创办检查验收工作，待反馈结果。

4、包抓企业。通过与明矩电炉厂走访、座谈了解，企业目前的经验状况良好。我局在 12 月初帮企业拍摄一部专题片，帮助企业提升品牌知名度，协助扩大市场销量。

5、桥儿沟业态培育。已与桥儿沟业主卫根来签订三年的租房合同，我局按县政府相关文件精神，投资 10 余万元对房屋进行装修改造并验收，完成白河书画院布展和书友会图书购置、阅读桌、凳、柜、架采购工作，2 个业态于 12 月 13 日正式开放

并通过桥儿沟建管办组织的验收。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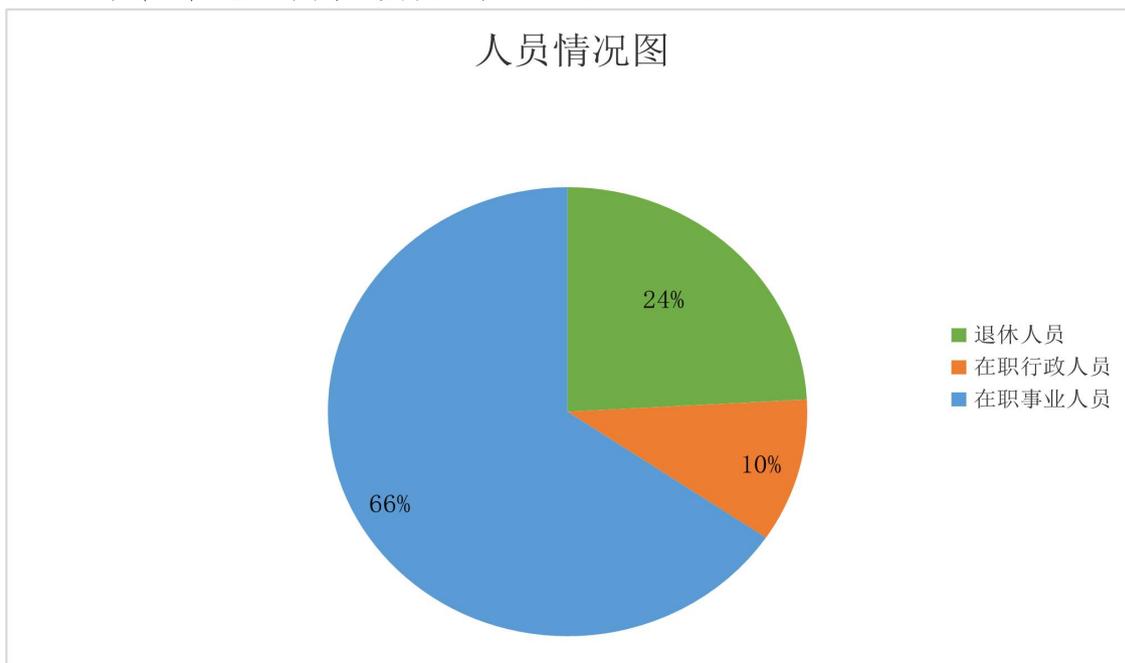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二级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4 个，包括：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142001	白河县文广旅游局本级（机关）
142002	白河县文化馆
142003	白河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142004	白河县图书馆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63 人；实有人员 66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5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 人。



(1)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795658.47 元，较上年增

加 3654307.98 元，主要原因是文化旅游项目增加、影剧院维修、卡子黄氏民宅维修保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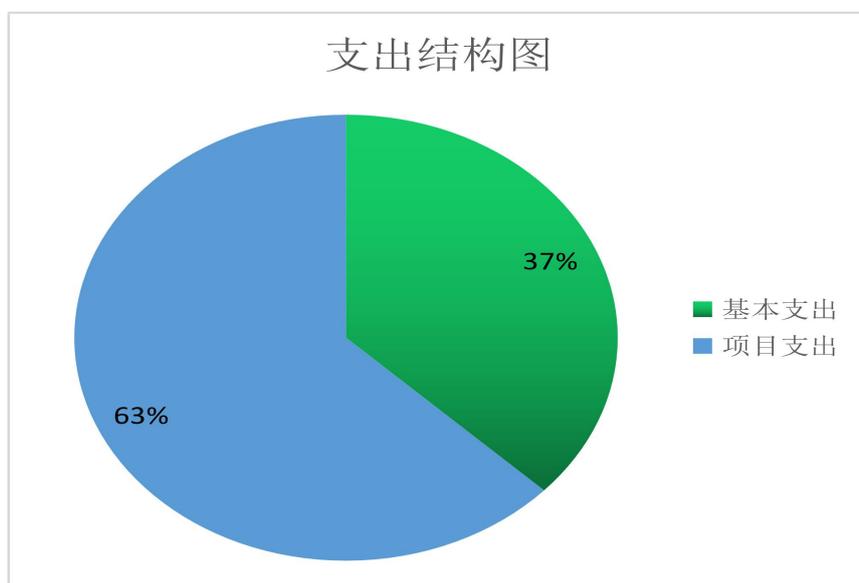
(2)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698567.19 元，比上年增加 3367104.04 元，原因是文化旅游项目增加、影剧院维修、卡子黄氏民宅维修保养等。

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2017 年本年收入合计 18795658.47 元。其中：财政拨款 18381948.47 元，占总收入的 98%，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584008.41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97940.06 元；其他收入 413710 元，是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占总收入的 2%，主要是上级部门拨入广播电视运维费等。

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7 年本年支出合计 18698567.19 元。其中：基本支出 6941440.12 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37%；项目支出 11757127.07 元，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我局主要包括县财政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黄氏民宅维修、广播电视台维护建设、电影公司门面租金返还、电影公司消防、维修、旅游标识牌制作、文化活动补助等专项业务支出，占总支出的 63 %。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84008.41 元，其中：基本支出 6761725.49 元，项目支出 10822282.92 元，既包括使用当年从省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上年增加 3813266.60 元，主要是因为文化旅游项目增加、影剧院维修、卡子黄氏民宅维修保护等项目。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39152 元，其中：人员经费 5306633.18 元，公用经费 1532518.82 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0612529.6 元，主要是用于县财政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黄氏民宅维修、广播电视台维护建设、电影公司门面租金返还、电影公司消防、维修、旅游标识牌制作、文化活动补助等项目支出。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797940.06 元，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797940.06 元，用于购置电影公司电影放映设备和兴达旅游厕所建设项目。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7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25246.48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37872.48元，车辆运行维护费包括燃料费、维修费、停车费、通行费、保险费、审验费等项目；公务接待费87374.00元，主要包括省市上级主管部门来我局及下属单位检查指导工作、省市电视台来我县采访、发生的费用，2017年度公务接待累计143批次1053人。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2016年增加7567.66元，增长6.43%。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培训费支出62301.00元，主要是举办旅游从业人员培训支出。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六、2017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对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061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567172.31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2017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2016年同口径减少84021.66元，降低12.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省各项规定，进一步压缩一般性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9085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319900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588600.00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4辆。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白河县文广旅游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否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白河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局

2017年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795,658.47	18,381,948.47					413,71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448,921.27	18,035,211.27					413,710.00
20701	文化	10,886,129.49	10,740,919.49					145,21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779,102.52	779,102.52					
2070104	图书馆	962,019.34	962,019.34					
2070108	文化活动	1,523,993.00	1,523,99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489,422.67	1,489,422.67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670,674.89	670,674.89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5,460,917.07	5,315,707.07					145,210.00
20702	文物	2,147,361.16	2,147,361.16					
2070204	文物保护	2,147,361.16	2,147,361.16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4,817,490.56	4,548,990.56					268,500.00
2070404	广播	2,980,854.52	2,712,354.52					268,500.00
2070406	电影	500,000.00	500,000.00					
2070407	新闻通讯	1,336,636.04	1,336,636.04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940.06	597,940.06					
2070702	资助城市影院	597,940.06	597,94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37.20	146,737.20					
20808	抚恤	146,737.20	146,737.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737.20	146,737.2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66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660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编制单位：白河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局

2017年

公开03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698,567.19	6,941,440.12	11,757,127.07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351,829.99	6,794,702.92	11,557,127.07			
20701	文化	10,770,590.35	4,643,921.91	6,126,668.44			
2070101	行政运行	795,890.19	795,890.19				
2070104	图书馆	1,127,429.72	1,117,449.72	9,98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523,993.00	40,000.00	1,483,99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489,422.67	1,489,422.67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582,691.02	582,691.02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5,251,163.75	618,468.31	4,632,695.44			
20702	文物	2,147,361.16		2,147,361.16			
2070204	文物保护	2,147,361.16		2,147,361.16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4,835,938.42	2,150,781.01	2,685,157.41			
2070404	广播	2,999,302.38	814,144.97	2,185,157.41			
2070406	电影	500,000.00		500,000.00			
2070407	新闻通讯	1,336,636.04	1,336,636.04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940.06		597,940.06			
2070702	资助城市影院	597,940.06		597,94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37.20	146,737.20				
20808	抚恤	146,737.20	146,737.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737.20	146,737.2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66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660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白河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局

2017年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451,681.60	6,839,152.00	5,306,633.18	1,532,518.82	10,612,529.6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304,944.40	6,692,414.80	5,159,895.98	1,532,518.82	10,612,529.60	
20701	文化	10,608,592.68	4,627,134.24	3,202,719.42	1,424,414.82	5,981,458.44	
2070101	行政运行	779,102.52	779,102.52	668,502.52	110,600.00		
2070104	图书馆	1,127,429.72	1,117,449.72	689,019.34	428,430.38	9,98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523,993.00	40,000.00		40,000.00	1,483,99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489,422.67	1,489,422.67	1,390,322.67	99,100.0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582,691.02	582,691.02	454,874.89	127,816.13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5,105,953.75	618,468.31		618,468.31	4,487,485.44	
20702	文物	2,147,361.16				2,147,361.16	
2070204	文物保护	2,147,361.16				2,147,361.16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4,548,990.56	2,065,280.56	1,957,176.56	108,104.00	2,483,710.00	
2070404	广播	2,712,354.52	728,644.52	672,644.52	56,000.00	1,983,710.00	
2070406	电影	500,000.00				500,000.00	
2070407	新闻通讯	1,336,636.04	1,336,636.04	1,284,532.04	52,10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37.20	146,737.20	146,737.20			
20808	抚恤	146,737.20	146,737.20	146,737.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737.20	146,737.20	146,737.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白河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局

2017年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39,152.00	5,306,633.18	1,532,518.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57,103.98	4,657,103.98		
30101	基本工资	2,134,156.00	2,134,156.00		
30101	基本工资	2,134,156.00	2,134,156.00		
30102	津贴补贴	482,497.00	482,497.00		
30102	津贴补贴	482,497.00	482,497.00		
30103	奖金	74,705.00	74,705.00		
30103	奖金	74,705.00	74,705.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2,868.98	372,868.98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2,868.98	372,868.98		
30107	绩效工资	1,572,977.00	1,572,977.00		
30107	绩效工资	1,572,977.00	1,572,977.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900.00	19,9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900.00	19,9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2,518.82		1,532,518.82	
30201	办公费	708,384.66		708,384.66	
30201	办公费	708,384.66		708,384.66	
30202	印刷费	8,877.50		8,877.50	
30202	印刷费	8,877.50		8,877.50	
30205	水费	1,423.50		1,423.50	
30205	水费	1,423.50		1,423.50	
30206	电费	30,531.21		30,531.21	
30206	电费	30,531.21		30,531.21	
30207	邮电费	8,145.47		8,145.47	
30207	邮电费	8,145.47		8,145.47	
30211	差旅费	165,733.00		165,733.00	
30211	差旅费	165,733.00		165,733.00	
30213	维修（护）费	62,171.90		62,171.90	
30213	维修（护）费	62,171.90		62,171.90	
30214	租赁费	37,810.00		37,810.00	
30214	租赁费	37,810.00		37,810.00	
30216	培训费	2,560.00		2,560.00	
30216	培训费	2,560.00		2,56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412.00		72,41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412.00		72,412.00	
30226	劳务费	86,404.00		86,404.00	
30226	劳务费	86,404.00		86,404.00	
30228	工会经费	49,217.00		49,217.00	
30228	工会经费	49,217.00		49,21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41.53		16,741.5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41.53		16,741.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4,858.92		164,858.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4,858.92		164,858.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248.13		117,248.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248.13		117,248.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9,529.20	649,529.20		
30304	抚恤金	146,737.20	146,737.20		
30304	抚恤金	146,737.20	146,737.20		
30305	生活补助	24,600.00	24,60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600.00	24,600.00		
30309	奖励金	1,980.00	1,980.00		
30309	奖励金	1,980.00	1,98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76,212.00	476,212.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76,212.00	476,2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编制单位：白河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局

2017年

公开07表
单位：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125,246.48		87,374.00	37,872.48		37,872.48		62,30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公开08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白河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局

2017年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7,940.06	597,940.06		597,940.06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940.06	597,940.06		597,940.06	
2070702	资助城市影院		597,940.06	597,940.06		597,940.0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166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1660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